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 否
-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说明如下：

一、 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 2013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00
-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方式
- 4、会议地点： 包头稀土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包头昆区阿尔丁大街 89 号）
- 5、股权登记日： 2013 年 4 月 26 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审议《关于续聘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12 年报酬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任的律师;
- 2、截至 2013 年 4 月 2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 异地股东可以传真、信函方式登记。

2、会议登记截止时间: 2013 年 5 月 2 日 17:00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苏宏伟

邮编：016032

联系电话：0473-4663855

传 真：0473-4663855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 一、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____ /无表决权_____;
-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标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题 1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题 2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题 3	《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2 年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 7	《关于续聘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12 年报酬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四、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_____/无权____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2013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2013 年 月 日至 2013 年 月 日

注: 1、委托人应在受托书中同意的相应空格内划“√”,其他空格内划“—”;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